

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基本情况

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先导智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及相关事项的议案。

2018 年 2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及相关事项的议案。

2018 年 5 月 7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2018 年 5 月 14 日，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。授予日为 2018 年 5 月 7 日，授予对象 192 人，授予数量 138.50 万股，授予价格为：27.09 元/股。

二、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情况

根据《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，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需在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授出。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，预留权益失效。

由于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，激励计划中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34.62 万股经转增后数量为 69.13 万股。截止本公告日，激励计划的预留限制性股票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，预留权益 69.13 万股已经失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8日